



# 兰亭那一场“醉”

孙连忠/文

酒，自古便是浸润灵魂的琼浆。自杜康酿酒的传说流淌千年，酒便成了文人侠士笔锋剑影间的一抹风雅。武士执盏，饮的是江湖快意——武松十八碗黄酒入喉，拳落景阳冈，虎啸化青烟；刘关张桃园三盏烈酒，义结生死契，燃起乱世烽烟。文人执杯，斟的却是天地诗情——李白斗酒泼墨，泼出《将进酒》的星河倒悬；雅集流觞，墨香总在酒香氤氲时攀上云笺。

而在华夏千年酒韵中，最清雅的一缕醇香，永远萦绕于绍兴兰亭的那个暮春。

公元353年，东晋穆帝永和九年，当东晋的风掠过会稽山阴，兰亭的竹影正摇曳着宿命的邀约。这里迎来了一场注定要在历史上留下浓墨重彩一笔的盛会。著名书法家王羲之、司徒谢安、左司马孙绰、高僧释支遁、谢万，以及王羲之的子侄献之、凝之、涣之、玄之等共计41

位雅士，齐聚于此，举

行修禊之事。一时间，群贤毕至，少长咸集，兰亭仿佛被注入了别样的灵气。

众人沿着蜿蜒曲折的溪水列坐两旁，一场别开生面的“流觞曲水”之宴就此拉开帷幕。书僮将斟满酒的羽觞轻轻放入溪中，羽觞顺着潺潺溪水缓缓而下，众人的目光也随之流转。按照规则，若羽觞在谁的面前停滞，谁就得赋诗一首；若是吟不出诗，那便要罚酒三杯。彼时，王羲之的儿子王献之，也在这紧张又有趣的氛围中，一时作不出诗句，被罚了三杯酒，不过这也为这场雅集增添了几分轻松、诙谐的气息。

醉眼蒙眬间，兰亭的山水忽然有了灵性。一个“醉”字，又怎能道尽其中的畅快与惬意？

那一场醉，醉在优雅的环境中，收获了满心的愉悦。兰亭此地，崇山峻岭连绵起伏，宛如仙人守护着这片净土；茂密的树林郁郁葱葱，修长的竹子亭亭玉立，随风摇曳，发出沙沙的声响，

似有飞鸟在低声吟唱。又有清澈的溪流奔腾湍急，在

阳光的照耀下波光粼粼，环绕在兰亭四周。众人引此清流为流觞曲水，依次而坐。虽无丝竹管弦之盛，但一杯酒、一句诗，就足以尽情地倾诉内心深处的情思。是日也，天朗气清，惠风和畅，令人身心舒畅。如此游目骋怀，尽情享受着视觉与听觉的盛宴，实在是快乐至极。

那一场醉，醉在曲水流觞间，收获了佳诗妙文。此次聚会，众人诗兴大发，共有二十六人作诗，最终汇聚成了三十七首佳作。更令人惊叹的是，王羲之在酒后挥毫泼墨，写下了千古绝唱《兰亭集序》。他仰观宇宙之大，俯察品类之盛，笔下文字优美典雅，或如行云流水般自然流畅，或似奇峰突起般妙笔生花；书写更是淋漓有致，笔墨在纸间游走，每一笔都饱含着他的才情与心境。这风格清新脱俗的佳作，宛如一股清泉，注入了书法艺术的长河之中，成为当之无愧的天下第一行书，也奠定了王羲之“书圣”的地位。

那一场醉，醉在字里行间，悟透了诸多人生哲理。王羲之借着酒兴，将内心深处对人生的感悟倾洒于笔墨之下。人生在

世，或取诸怀抱，悟言一室之内；或因寄所托，放浪形骸之外。虽趣舍万殊，静躁不同，但当其欣于所遇，暂得于己，快然自足，曾不知老之将至。及其所之既倦，情随事迁，感慨系之矣。向之所欣，俯仰之间，已为陈迹，犹不能不以之兴怀。况修短随化，终期于尽。岂不痛哉！

这场醉，最终醉成了文明的图腾。

酒醒后的王羲之曾九度重写序文，却再难复现那日的灵光。原来真正的艺术，本就是天地人酒相逢时的惊鸿一瞥。当后人展卷时，看见的不只是天下第一行书的锋芒，更是中国文人在醉意朦胧间，对生命倏忽与永恒的顿悟：山水不朽而吾生须臾，诗文长存而悲欣交集。

千载之下，兰亭的羽觞仍在时光长河里漂浮。

且看那：

山润清泉引玉觞，吟诗作赋墨飘香。

半壶甘酿群贤醉，一序兰亭万载扬。

## 乱发当风起，俯身拾文莽 ——读《不被大风刮倒》

凤栖梧/文

《不被大风刮倒》，这是我首次接触莫言的非小说体作品。翻开此书，宛如与一位老友促膝长谈，在轻松、随意、自然的氛围中，我感受着他的喜怒哀乐，聆听着他的所思所感。

他的家常话，悠长而有味。从儿时对新年的热切期盼，到对时代变迁的深刻洞察，他侃侃而谈。书中既有对亲情的深情流露，也有对友情的坦诚相待，更有他对自身作品创作思路与心境的详细解说。这如同为读者打开了一扇通往作者内心世界的大门，让我们能更深入地探寻其创作的源泉与初衷。如果你钟情于他的小说，渴望更透彻地领悟作品背后那丰富而深刻的内涵，那么这本书绝对是你的必读之选。

当然，这本书的魅力远不止于此。它还具备治愈人心的神奇力量。当人生遭遇挫折时，捧起此书，莫言仿佛会对你说：“人要有翻篇的能力，不依不饶就是画地为牢，困不住别人，却困住了自己！”当你翻过一页，却发现眼中少了星光时，他又会告诉你：“希望总是在失望甚至是绝望时产生的，并召唤着我们重整旗鼓，奋勇前进。”与此同时，他还会敦促你不断提升自我，不懈努力，“愈是运气不好，愈要沉住气，默默努力，把自己修炼成最好的样子。”总之，捧起此书，就如同找到了一位贴心的至亲挚友。他用那些温润而又有力的文字，静静地陪伴在你身旁，抚慰你失落的心灵，让你在字里行间寻得慰藉，重拾面对生活的勇气与信心。

在书中，我读到了一位睿智的父亲。莫言获奖后，他父亲对他说：“获奖前，你可以跟别人平起平坐；获奖后，你应该比别人矮半头。”这是多么智慧的话语啊！他叮嘱自己的孩子，在高处时需要主动放低身段，俯身生活。的确，人生不必时刻挺直脊梁，低伏的姿态里往往藏着更绵长的韧性。难怪他能培养出一位诺贝尔奖得主。当然，我们不能将文学成就完全归因为某句家训，但莫言在《晚熟的人》中写下的“真正可怕的不是掉坑里，是蹲在坑里还觉得自己挺高”这句话，分明能让人看到那道低伏的家风刻痕。

在书中，我还读到了一位勤敏、好学的作家。小学就辍学的少年，揣着一本《新华字典》，如同攥着一粒文学种子，让心灵在逆境中绽放出野草般的坚韧。当他正式踏上文学创作的征途时，这份源自野草的顽强韧劲更是淋漓尽致地展现出来。他一本又一本地研读，如根系深扎般耕耘着，沉淀着。他在书中与我们分享了自己深受启发的作家及其著作，这些作品跟他前几年推荐的书目不谋而合。我曾按他的书单浅尝辄止地阅读过，如今阅读他对这些书籍的读后感，才明白他对文学的热爱与执着。在与异国文学巨匠的深度对话中，他早已悄然完成了自我的淬炼与超越。他将异国的福克纳浇灌成忘年交，并开创了高密东北乡这一文学共和国；将川端康成《雪国》中的黑狗，幻化成高密乡那只白色温驯的看门狗……

其实，最初在朋友圈看到这本书时，我是被书名吸引而放入书架备读的。前几天刚刚看完，对于书名，作者在前面就单独用一章加以说明。他列举生活小事写给年轻人的

寄语：卷也好，躺也好，不被大风吹倒就好。这句话说得太好了，对于我这位老阿姨来说，也是很实用的。人生短暂，诸事不要太较真，遵从本心，活好当下才是最重要的。尤其是在一个惬意的清晨，我细细品味这句话，嚼出了其中的回甘。

对于上班族的我来说，周末是一周的续命期。各种慵懒模式随意切换，退去职场中的铠甲，睡衣才是标配；隐形眼镜归位到护理液里，舒展成两枚透亮的月亮……我的世界如滤镜般美好。往常肉眼可见的地板“黑客”——青丝中的银发不见踪影。就在你庆幸新淘的护理液让三千烦恼丝学会列队归巢时，翌日晨光漫过窗棂，隐形眼镜重新框定清晰世界——三五根银丝正在地板上蜷缩成回字。我才蓦然回首，明白所谓的“不被大风吹倒”，并非非得要钢筋铁骨。就像地上这几根蜷缩的银丝，在柔韧的弧度里留存在着思考的弹性。即使被大风刮飞，零落之处终究是自己的归宿。弯腰、蜷缩并非是屈服，反倒让自己在更低处看清生活的真相和生命的本真。这不正是莫言父亲告诫儿子“矮半头”的深意吗？

红尘嚣嚣，当时代的飓风强行摘除我们精心调试的“镜片”时，不必急着擦拭满目尘埃。有时模糊的世界反而能显影出更本质的真实。就像他父亲说的“矮半头”，当我们主动卸下追逐清晰的执念时，那些在滤镜中消失的银丝回字，恰是命运给予的温馨提示：真正的清醒，或许在于学会与模糊共处。毕竟在红尘道场里，真正的从容不在于能否在风口挺立，而在于被大风吹乱发型时，仍能笑着拾起脚边的那株野草。

## 一笺童心寄人间 ——读《万般眷恋，只此人间》

彭忠富/文

丰子恺先生的文字，犹如一泓清泉，流淌着中国人最本真的生命哲学。在《从孩子得到的启示》中，我们看到孩童将“逃难”视为全家出游的狂欢，那份纯真与无畏，让人心生向往；在《送阿宝出黄金时代》中，我们目睹少女初长成时父母的悲欣交集，那份深情与不舍，让人感同身受；在《养鸭》中，我们体会禽鸟“不食嗟来之食”的尊严，那份高傲与自立，让人肃然起敬。丰子恺先生用他的笔，缓缓展开那些被成人世界遗忘的生命本相。

这部《万般眷恋，只此人间》（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25年5月出版），以“给孩子”“给生灵万物”等五辑为经，精选《渐》《大账簿》《给我的孩子们》等四十篇散文为纬，精心编织出丰子恺笔下那至真至爱的生命图景。他以赤子之心洞察万象，用禅意之思观照人生，将柴米油盐的琐碎日常，淬炼成字字珠玑的生命诗篇。这不仅是一部散文集，更是一卷深情缱绻的人间告白，告诉我们：生活或许千疮百孔，但每一个晨昏交替都值得我们用心去感受，每一份

琐碎平凡都蕴藏着独特的美好。

丰子恺先生认为，天地间最健全的心眼，唯有孩子们所拥有；世间事物的真相，也只有孩子们能最明确、最完全地见到。在《从孩子得到的启示》里，四岁的华瞻将战乱中的逃难记忆，幻化成“坐汽车看大轮船”的浪漫旅程。这种孩童特有的认知错位，在丰子恺先生眼中，却是最珍贵的生命智慧。当成人在枪炮声中惶惶不可终日时，孩子却在假山中发现新天地，在废墟里构建出轮船与帆船的童话世界。这种对世界本相的直接感知，恰如德国哲学家胡塞尔所言的“本质直观”，绕过了理性认知的重重迷雾，直达事物的核心。

在《养鸭》篇中，丰子恺先生以独特的生命审美与价值取向，描绘了鸭子走路摇摇摆摆的天真可爱，以及猫狗走路的“偷偷摸摸”或“皇皇如也”。而对鸭子“不食嗟来之食”的描写，更是展现了他对生命尊严的深刻理解。当猫狗在食盆前摇尾乞怜时，鸭子却在人类喂食时远远避开，直到人走远了才从容进食。这种“廉耻”不仅是动物的本能，更是丰子恺先生心中理想人格的投射。他笔下的白鹅“昂首挺胸，引吭高歌”，阿

咪“跳上书桌，拨弄墨水瓶”，这些生灵在他的笔下，不再是人类的附庸，而是具有独立生命意志的存在。

这种万物平等的视角，在《山水间的生话》中升华为一种生态哲学。当友人抱怨乡村生活的不便时，丰子恺先生却在物质匮乏中发现了“菜根更香，豆腐更肥”的真味。他将城市与乡村的对比，转化为两种生命状态的隐喻：城市是“骚扰的寂寞”，而乡村则是“清静的热闹”。这种辩证思维，与庄子“天地与我并生，万物与我为一”的思想不谋而合，构建出一个充满诗意的共生宇宙。

丰子恺的文字是一面多棱镜，折射出中国文化的深层精神。他用童真的视角解构现实的虚妄，以万物平等的胸怀重构生命的价值，将苦难淬炼为禅意的美学。在慈悲为怀的终极告白中，他完成了对人间的深情眷恋。这本书不仅是写给每个曾是孩子的成年人的启示录，更是一曲献给永恒人间的赞美诗。当我们在书页间与丰子恺相遇时，那些被遗忘的生命本相、被遮蔽的诗意瞬间、被异化的人性光辉，都将在他的文字中一一苏醒，熠熠生辉。

## 东西方智慧交融的诗意图人生 ——读《我只要少许》

邓勤/文

美国诗人简·赫斯菲尔德在诗坛卓有建树，著有《账本》《美》《加点糖，加点盐》等十部诗集，在当代美国诗坛声誉颇高，曾任美国诗人学会理事。其《九重门：进入诗的心灵》等诗论集在美国出版广受好评，中文译本也反响热烈。她在修习禅宗八年里，佛禅思想渗透到生活与写作之中，使得其诗歌善于从平凡日常提炼出深刻冥想，体现出东西方智慧交融的特质。

在简·赫斯菲尔德2015年出版的诗集《美》中，有一首名为《我只要少许》的诗：“我想要的，我以为，只有少许/两茶匙的寂静/一勺代替糖/一勺搅动潮湿……”诗的开篇便将寂静具象化，赋予其味觉与触觉，营造出一种静谧、柔和的氛围，暗示着寂静可以为生活增添色彩，滋润心灵。整首诗围绕着寂静这一主题层层递进，从对寂静的量的渴望变化，到拓展其存在的时空，再到与悲痛这一复杂情感的关联，展现出诗人对生命中寂静时刻的珍视以及对悲痛的深刻思考。从宁静的细微之处到生命的宏大思考，彰显了诗人凝练日常的诗韵力量。

著名中英诗歌翻译家史春波翻译的简·赫斯菲尔德诗集《我只要少许》（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25年2月出版），包含了《〈问〉新诗选》等九辑，其中精选了《在新年的清晨，我盘算着，还有何余力》等235首诗歌，全面展现了诗人的创作风貌与艺术风格。诗人从生活中取材，于日常细节中挖掘出深刻的诗思，既克制又深蕴，既贴近心灵又能激发人心中的激动力量。值得一提的是，诗集中融入了诸多中国元素，如《回忆一幅宋代山水》《那些中国诗》《黎明前读中国诗》等。诗人解读杜甫的命运、中国诗歌里的等待女人、宋代画卷中的月亮等，可见中国文化对美国诗人的深远影响。

在写作上，简·赫斯菲尔德大多取材于周围的事物，擅长从生活细节中提取哲思。在她的作品中，猫踩翻了精心摆置的木架，她从猫的反应中读出了“猫的法则很简单：从一种排列过渡到另一种”，而人对秩序的纠结则显得“太奇怪”；米沃什评价她“满载对众生苦难的深切同情”，她从庞贝遗址的熟食铺想象出灾难前口塞食物的普通人的惊惧，由哭泣的僧人推及自己与大地的关系。她把抽象概念与影子、天空、沙砾等平常之物当作交流对象，与它们对话，还将自己的疑惑、知足、自尊等人生体验化作纸上的对手，甚至把自己分割后来揣摩知己知彼之感，诗中的动物也充满了人文关怀。

简·赫斯菲尔德的诗作意象独特，语言富有韵律。诸多意象使诗歌画面感强烈，如“马蝇之于马”，即“羞耻之于人”。她的语言简洁却极具力量，寥寥数语便如利剑般穿透表象直达本质，如短诗《我只要少许》便用简单的意象表达了深刻的情感。这种简洁语言下的丰富内涵使得诗歌富有张力和回响。此外，她与中国元素的融合，体现了跨文化交流的魅力。通过借鉴中国的文化意象与意境，她为中国读者带来了既熟悉又新奇的阅读感觉，也为诗歌的跨文化研究提供了范例。

作为当代英语世界极负盛名的女诗人，简·赫斯菲尔德深谙日常诗意的挖掘之道。她的作品既有西方诗歌对个体、世界的深入探索，又受中国古典文学和日本诗歌的影响，带有浓郁的东方色彩，使得中国读者读来倍感亲切自然。她的《我只要少许》为我们与诗歌、世界以及诗歌与世界的关系，奉献出了一部深邃且恰逢其时的佳作。

